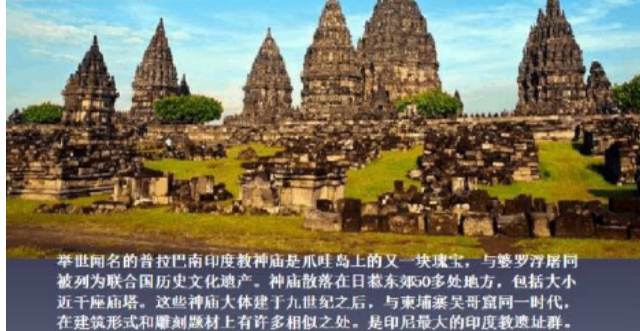


印度尼西亚古今史话（二）

8

着印尼当地民族民族主义的发展，华人的民族主义也迅速高涨，结果形成印尼各埠华校林立，华人社团纷涌，学习汉语普通的热潮风靡家家户户。华人民族主义膨胀到顶峰时便与急速兴起的当地人的民族主义冲突，使当地政权产生猜忌、恐惧与疑虑，因而利用国家力量对华人的民族主义采取限制压抑和强迫同化的措施，以利当地主体民族的民族主义的发展。同时，中华民族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明，很令遍布海外的炎黄子孙引以为豪，产生强烈的民族自尊心和优越感，以及对移居地民族文化风俗的轻视心理，从而招致当地民族的反感与敌意。印尼独立后，华校、华报、华人社团相继遭到封闭，中文汉语相继被禁，华侨华人的风俗活动受到限制，被迫学习接受与自己较为生疏的民族文化和生活方式，自然受到印尼华人社会的充分不满和抵触，这固然是印尼政府种族歧视政策错误所造成的原因。此外，印尼华人的宗教信仰十分纷繁复杂，各种宗教，包括中国传统的宗教和在全世界流行的宗教，如大乘佛教、道教、儒教、基督教、伊斯兰教都在印尼华人中拥有为数众多的信徒。同时，印尼华



举世闻名的普拉巴南印度教神庙是爪哇岛上的又一块瑰宝，与婆罗浮屠同被列为联合国文化遗产。神庙散落在日惹东郊50多处地方，包括大小近千座庙塔。这些神庙大体建于九世纪之后，与柬埔寨吴哥窟同一时代，在建筑形式和雕刻题材上有许多相似之处。是印尼最大的印度教遗址群。



无论宗教在世间引起多少纷争，人心对超脱的高尚，就像在无比黑暗的夜晚，追寻着那一点光亮。

人还崇尚祖先崇拜，古今中外许多有影响的人物和传说中的人物也都成为他们崇拜和尊奉的对象，如孔子、关羽、郑和、财神、钟魁等。此外，来自不同地区、通行不同方言、从事不同行业的华人群体又各自信奉特殊的神灵，也是华人社会四分五裂的原因。如客家人信奉大伯公，闽南人信奉妈祖，海南人信奉天后娘娘，木匠尊奉鲁班祖师等。印尼虽然是个宗教多元化的国度，然自十九世纪末，伊斯兰教逐渐在印尼社会中占取了绝对的优势。印尼独立后，由于得到印尼政府的扶持和鼓励，伊斯兰教在印尼社会中的影响更是急遽扩张，上升为占统治地位的宗教。伊斯兰教是一个排他性较强的宗教，其教义的核心是只能信仰安拉，“除安拉外，别无神灵。”自然也无法包容华人所信奉的众多神灵，故而成为诱使印尼社会中排华骚乱爆发的一个极为敏感的潜在因素。

2·4·5 参政维权意识薄弱也是印尼华人容易受到伤害的原因之一。

移居印尼的华侨华人大多是中国东南沿海地区的贫苦农民和手工业者，出国的动机是谋生，追求的目标是赚钱，最高理想是衣锦还乡、叶落归根。由于文化语言的差异，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印尼的华人华侨都没有认同当地社会，而是以家族、宗族、地域、行业为纽带，自成体系，组成一个相对独立于当地社会的华人社会，并不关心当地政治，更谈不上参与当地政治。同时，印尼历史上的殖民政权在当地民族政权对华侨华人采取排斥的政策，不许华人参政，华人也一直处于印尼社会的权力圈外，无法参与当地政治。由于缺乏华人政党组织，政治权力机构中没有华人代表，印尼华人在政治上如同一盘散沙，丧失了发言权，无法通过民主的方式维护自己应有的政治权利，在反华排华法案提出时无人挺身而出，捍卫华人平等的民族地位，华人的经济利益也得不到完全保障。尤其是政局发生变化或社会发生动荡时，得不到任何法律保护的华

人更容易成为统治集团斗争的牺牲品，成为暴徒们任意欺凌和强暴的对象。

2·4·6 中国政府护侨政策措施也是一个不容忽视的因素。移居海外的所有华裔子孙都有一个共同的愿望和心声，就是希望中国强盛。因为他们相信祖国的强弱与自己在移居地的安危和地位息息相关。十七世纪以前，中国在上处于相对领先的地位，印尼各岛政权敬仰中国是文明之邦，对给他们带去先进文化技术和生活商品的华侨华人一直是礼遇有加，友好相待。然而自明清以降，中国封建专制政权将移居海外的中国人视为“背弃祖宗庐墓”、“自弃化外”的“莠民”，对他们的命运漠不关心，甚至持敌视态度。华侨华人沦为海外孤儿，得不到中国政府的应有保护，任人杀戮而无人过问。晚清民国时中国政府虽制定了一系列护侨政策，但由于我国国势衰弱，对保护华侨华人实际上并无大作为而遭人鄙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方面印尼与中国之间有相

当长时期内断绝了外交关系，印尼政府禁止印尼华人与中国来往联系，中国政府无法真正做到保护印尼的华侨华人。另一方面中国政府的侨务政策和侨务工作有段时间受到错误路线的影响和严重破坏，出现了一些内置性失误，尤其是印尼动乱和骚乱发生时，中国政府未能及时采取有力措施保护华侨华人生命财产安全，也是造成近数十年来印尼排华反华浪潮肆无忌惮的不可忽略的因素之一。1998年5月印尼发生骚乱，当地华人受到极大地血腥冲击，中国政府虽通过各种方式表示关切，希望印尼政府彻底查处有关事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华人正当权益，但无奈挽回已经发生的恶性事件。近年来，印尼政府逐步采取措施，取消了原有部分限制华人的政策。2006年7月和2008年10月，印尼国会通过新《国籍法》和《消除种族歧视法》，华人从法律上获得了与其他民族平等的权利。2014年3月，印尼总统苏希洛颁布2014年第十二号总统令，正式废除1967年开始使用的“Cina”这一歧视性词语来称呼中国及华侨的决定。

西北大学侨研院 中华姓氏宗亲文化研究课题组 王博文 程国雁 陈民生 闫国明 王君曼 王诚成